附件

“美丽江苏”生态环境志愿服务行动

2025年重点任务清单

为进一步加强我省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工作，根据《“美丽江苏”生态环境志愿服务行动方案（2025—2027年）》要求，现提出2025年重点任务清单。

一、建设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队伍

建立健全组织，初步形成江苏生态环境志愿服务“1+13+N”队伍体系。省生态环境厅成立“美丽江苏”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总队，由厅有关处室和直属单位、省环保集团、省环保联合会、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、辐射防护协会、环保产业研究会、环科学会，以及有较大影响力的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队伍等组成；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生态环境局参照组建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支队、大队。积极培育多种类型的社会化志愿服务队伍，纳入总队或同一级支队、大队统一参加活动。

二、打造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阵地

以全省现有的20家生态文明实践教育基地、116家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单位、49条生态文化精品体验线路为重点，联合各地党群服务中心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、社工站、退役军人服务站，以及有关公共文化设施等，因地制宜，探索创新，积极打造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阵地。各设区市建设至少1个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站点、发布至少1条生态文化精品体验（志愿服务）线路。

三、擦亮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品牌

围绕“美丽江苏”建设重点任务，聚焦长江大保护、太湖治理、生物多样性保护、大气污染防治，以及《公民生态环境行为规范十条》《江苏生态文明20条》等内容，组织开展理论宣讲、生态研学、节水节电、“光盘行动”、垃圾分类等志愿服务活动，擦亮“长江大保护，绿色共成长”“蔷薇花信”“开学第一课”“江河湖海青蓝行”“我是生态环境讲解员”等特色品牌。各地要认真做好项目培育和指导监督，积极打造优秀志愿服务品牌。

四、开展生态环境志愿服务试点

围绕“美丽河湖志愿行动”“美丽海湾志愿行动”“‘无废’志愿行动”“核安全守护美好生活志愿行动”“美丽中国宣讲志愿行动”，以及向“宁”致“静”、美丽乡村、“许小可”助企、环境监督等志愿行动，选取有条件的地区开展试点工作，不断改进提升志愿服务活动，并适时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和做法。

五、组织生态文明宣讲志愿服务

举办江苏省第三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讲大赛，组建志愿宣教队。结合全国生态日系列宣传，以“讲述‘两山’理论的江苏实践”为主题，邀请县（市、区）领导、园区领导、专家学者、生态环境工作者、企业家、生态环境志愿者等，宣传江苏贯彻落实“两山”理念实践成果，进一步凝聚绿色发展共识。各地方要参照省里做法，提前策划，精心准备，周密实施。

六、启动信息管理平台建设

加强与省委社会工作部对接，依托“江苏志愿服务平台”，研究启动“江苏生态环境志愿服务”模块建设，为加强全省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数字化、信息化管理奠定基础。

七、抓好师资整合与业务培训

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、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优秀志愿服务组织等沟通联系，研究建立江苏省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师资库，并研究制订相关培训课程。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牵头组织1次全省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组织能力培训班，有条件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分别组织1次本辖区的生态环境志愿服务能力培训班。

八、加强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宣传报道

及时总结梳理，挖掘先进典型，组织媒体采访报道，在省、市生态环境部门官方微信公众号、《江苏环境》杂志等媒体媒介开设专题专栏，并向中央和省级主流媒体推荐，宣传介绍优秀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组织或个人，以及各地各单位好的经验做法。

九、推动生态环境志愿服务交流互鉴

结合12月5日国际志愿者日宣传，组织召开全省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工作座谈会，学习交流、展示成果、相互借鉴，推动全省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工作高质量发展。